

北京教育学院文件

京教院办发〔2025〕7号

北京教育学院 关于印发《北京教育学院内部控制建设与管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

经学院四届党委常委会第44次会议研究决定，现将《北京教育学院内部控制建设与管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京教育学院

内部控制建设与管理工作方案

为促进学院内部控制建设，规范学院各项经济活动及相关业务活动，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建设，提升总体治理水平，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北京市教育系统内部控制指引》《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内部控制管理目标

学院为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目标，通过制度文件、实施措施和执行程序，对经济活动及相关业务活动的风险进行防范和管控。

总体目标是通过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规范管理、有效控制、追责问效、防范风险，保证学院经济业务活动合法合规、资产保管和使用安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提升教育服务能力和质量，为实现学院的规划目标提供坚实保障。

二、内部控制管理原则

（一）全面性原则

内部控制覆盖学院所有经济活动及相关业务活动，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学院每位教职工既是内部控制的主体，

又是内部控制的客体；既要对其负责的业务实施控制，又要受到其他人员或制度的监督与制约。内部控制嵌入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各个岗位。各部门、各岗位之间形成统一整体，确保实现学院内部控制的总体目标。

（二）重要性原则

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内部控制关注学院重要经济活动和经济活动的重大风险。针对重要业务、重要事项、高风险领域和环节，采取更为严格、全面的控制措施。

（三）制衡性原则

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完善权力配置，健全监督体系。建立部门与部门、岗位与岗位之间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关系，明确部门、岗位之间的职责，确保职责边界清晰。

（四）适应性原则

内部控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学院的实际情况，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学院经济业务活动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完善。

三、内部控制管理组织机构

（一）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

成立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由院长担任组长，主管财务副院长担任副组长，主要成员为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财务资产处、安保后勤处、信息化办公室、纪

检监察办公室、审计处等部门负责人。

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是：

1.规划和制定学院内部控制建设的基本思路、工作重点、建设计划等，对内部控制建设各阶段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与确认。

2.建立健全学院内部控制建设组织体系，推动内部控制建设常态化。

3.组织学院开展内部控制建设，检查并督促内部控制建设进度，加强经济活动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提升学院治理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

4.听取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小组和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小组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内部控制建设、评价与监督过程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研究决定其他有关内部控制建设的重要事宜。

（二）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小组，由分管财务副院长担任组长，财务资产处处长任副组长，主要成员为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财务资产处、安保后勤处、信息化办公室、审计处等部门相关人员。

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小组的主要职责是：

1.根据学院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学院内部控制制度,编制学院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组织编制学院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2.全面梳理学院各类经济活动的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

系统分析经济活动风险，确定风险点，选择风险应对策略，在此基础上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学院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并督促相关人员认真执行。

3.落实学院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具体工作，推进学院内部控制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建设，解决内部控制建设过程中的相关问题，保证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有效实施。

4.其他与学院内部控制建设相关工作。

（三）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小组

学院成立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小组，由分管审计处的院长担任组长，审计处处长任副组长，主要成员为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财务资产处、安保后勤处、信息化办公室、审计处等部门负责人。

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小组的主要职责是：

1.根据学院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学院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检查和风险评估制度，负责对学院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开展内部监督检查。

2.编制学院年度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定期组织开展学院内部控制建设内部评价工作，对学院内部控制的完善性、有效性等做出客观评价，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提出改进意见或建议。

3.编制经济活动风险评估实施方案，定期组织开展学院经济活动风险评估，编制学院风险评估报告，完成学院风险日常监控。

4.负责对接上级及学院有关内部控制建设外部评价与风险评估工作，落实相关工作要求。

5.其他与学院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风险评估相关的工作。

四、内部控制工作任务

（一）完善内控控制运行机制

1.优化内部控制管理环境体系

明确和完善单位负责人的内部控制领导职责，理顺内部控制决策机制和决策流程；明确具体部门和具体岗位的日常内部控制管理职责；强化风险意识，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质，营造良好内部控制环境。

2.完善机构设置及岗位职责控制体系

按照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要求，建立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重大经济决策、重大经济事项、大额资金支付业务等，按照学院“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进行集体决策，并记录集体决策过程。

根据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和相互监督的工作要求，科学设置机构及岗位，明确各岗位职责权限和权力运行规程，切实做到“分事行权、分岗行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构建经济活动内部权力制衡机制，规范经济活动内部权力运行。

3.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流程体系

按照上级内部控制的要求，在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结合预算决算、收支、采购、资产、建设项目、合同等各项

经济业务，定期梳理各项经济活动业务流程，查找流程缺陷和控制盲区，优化完善业务流程，科学规范绘制流程图并严格执行。按照各经济业务实现的流程，明确业务环节、职责范围和分工，有效识别各环节风险点，明确防范措施和应对方案。

通过风险评估，制定应对措施和整体策略。系统分析梳理各层级不相容岗位和职责，合理设置关键岗位，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和相互监督。结合实际情况，对关键性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和人员配备，建立内部控制关键岗位责任制。加强关键岗位人员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确保其具备与工作岗位相适应的资格和能力。

（二）做好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

1.开展内部控制评价与风险评估

学院每年对各部门制定的、旨在对经济活动的风险进行防范和管控的管理制度、实施措施及执行程序进行审查和评价，形成评估意见、建议。

学院内部控制评价与风险评估牵头部门为审计处，负责管理风险评估工作。

2.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内容

（1）单位层面主要包括：

- ①内部管理制度的完善情况。
- ②内部控制机制的建设情况。
- ③内部控制工作的组织情况。

④内部控制关键岗位工作人员的管理情况。

⑤财务信息的编报情况。

⑥其他情况。

（2）业务层面内容主要包括：

①预算管理情况。

②收支管理情况。

③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④资产管理情况。

⑤建设项目管理情况。

⑥合同管理情况。

⑦其他情况。

充分发挥内部审计职能作用，采用科学、适当的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方法，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客观公正评价。利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监督意见，对发现的内控建立和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及时予以整改。

五、内部控制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责任意识

各部门认真学习上级相关政策和文件，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落实上级对内控管理工作的要求，将完善内控管理工作纳入学院年度重点事项，按照内控建设方案细化职责分工，提高内部控制意识，强化责任落实，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明确目标任务，按需有序推进

各相关部门按照学院工作要求,扎实推进内控数据及报告报表报送,接受内控评价及风险评估检查等工作,确保学院年度内控管理工作目标如期实现。

(三) 补齐短板弱项, 理顺内控机制

各部门进一步加强机制建设,优化工作体系,完善管理制度,对内控建设及制度执行情况持续作深入研究。在满足内控全覆盖、制衡性前提下,进一步优化流程,提高便捷性和可操作性。将内控理念、控制措施深入嵌入信息管理系统,减少人为操作因素,防范规定和执行脱节,提高工作效率。

(四) 严肃监督检查, 形成常态长效

各部门按照工作节点,积极开展内控检查和成果运用工作,以内控工作为抓手,以防范风险为重点,以修订制度为手段,以优化业务流程为目的,不断提升内控水平,逐步构建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动态过程及工作机制。

(五) 加大宣传力度, 营造良好氛围

各部门在工作范围内加强政策指导及业务培训,积极推广内部控制建设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引导教职工自觉提高风险防范和权力规范运行意识,切实把内部控制作为学院的整体事项,营造“人人讲内控、人人守内控、个个受约束”的良好氛围。

六、建立内部控制信息发布机制

学院每年召开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工作会,研究各项内控管理工作的部署、推进、落实情况。各部门应对《内部控制管理

手册》中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内容进行修订完善，及时向财务资产处报备。财务资产处负责定期汇总编制，履行集体决策程序后按期发布。